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科員 許淑純
電話：04-7531839
傳真：04-7283264
電子信箱：a630251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二林鎮二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1400474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中市第10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初賽細部執行計畫(計1個電子檔)
(376470000A_114004740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中市第10屆原住民族語言單詞競賽細部執行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鼓勵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114年2月7日中市原文字第114000124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本縣併入臺中市辦理初賽。

(二)初賽辦理時間與地點：

1、時間：114年3月26日（星期三）。

2、地點：臺中市原住民族文化館（臺中市大雅區忠義里仁愛路69號）。

(三)競賽組別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

1、國小組：

(1)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跨校組隊。

(2)參加對象：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六年級學生。

教務處 收文:114/02/08



1140000394

有附件

(3)各隊人數：每隊5至8人。

2、國中組：

(1)組隊方式：位於原住民族地區之學校須以單一學校組隊，其餘學校可跨校組隊。

(2)參加對象：國民中學一年級至三年級學生。

(3)各隊人數：每隊5至8人。

(四)競賽方式：

- 1、依序作答：題數每隊各40題，每類型題目各10題，由參賽隊伍全體隊員以選定之族語別依序作答，每題5分，除「看中文寫族語」每題回答時間6秒，其餘題目每題回答時間3秒，逾前方時間者不予計分每答對1題得5分。
- 2、以累計獲得分數較高之一方為勝方。
- 3、首輪賽按各組別戰績最優之2隊伍晉級複賽，若勝負場數相同，即依各場次累計分數較高之2隊伍晉級，若累計分數依然相同，即由題型皆為高級之「看圖卡說族語」及「聽族語說中文」所獲得分數較高者晉級，若分數依然相同，即加賽1場決定晉級隊伍。
- 4、單場比賽結束，若2隊同分即進行延長賽，延長賽之隊伍，若進行2次仍未分出勝負，第3次後改成手寫拼音，由評審唸出中文單詞，選手於小白板寫族語單詞，每隊5題，每題10秒，答對多題之隊伍為優勝隊伍。

(五)初賽獎勵：各組第一名新臺幣（以下同）3萬元、第二名2萬元及第三名1萬元。

(六)報名時間與方式：

- 1、報名時間：公告日起至114年3月12日（星期三）下午5時止，電子郵件寄送或郵寄，以系統收件時間或郵戳為憑，如親送至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於截止日下午5時止，逾期即不受理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檢具報名表，以電子檔e-mail至linweil8@taichung.gov.tw或以紙本郵寄、親送至臺中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（臺中市豐原區環南路70號），並電話通知該會文教福利組-林先生（04-22289111，分機50104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民政處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